

立法院第 8 屆第 5 會期第 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專案質詢

8-5-4-0057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2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賴委員振昌，為經濟部利用所謂公益宣導廣告，大做「穩健減核親子篇」廣告，而台北捷運公司卻在台北車站內刪除民間團體「廢除核四吧」的廣告，擁核、反核本是公共政策的主張，屬言論自由表現的範圍，公部門利用社會資源，宣導單面的訴求，已有未妥，北捷更自我限縮，行言論隱形檢查之舉，更是有違規之嫌，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經濟部的擁核廣告，雖說沒有花納稅人的錢，但總是社會資源，而且政府可以擁核，卻不讓民間反核聲音出來，豈有公平。
- 二、雖捷運公司稱，廣告由所謂「廣告審議委員會」審查廣告公司送來的廣告刊登案，而該會由消基會、律師、學者和捷運公司主管共十人組成，會議主席委託外單位委員輪流擔任，而負責的廣告公司自認為，該廣告內容恐涉政治性，與審查標準中「內容含特定立場、爭議或未達共識且涉及政治層面之公共議題」違背，因此撤回，會形成這種自我檢查的寒蟬效應，通常都是常被打壓的自我拘束，產生媒體自我審查效應，如果是這樣，捷運公司更要檢討。